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19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交易代码	262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168,112.4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除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选股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实际投资组合的构建上更偏重"自下而上"的部分,重点投资于处于合理价位的成长型股票(Growth at Reasonable Price,GARP)以及受惠于盈利周期加速且估值便宜的品质型股票(value + catalyst)。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斯坦利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5,950.72
2.本期利润	1,111,971.6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7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308,867.0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6%	0.58%	7.59%	0.62%	-1.33%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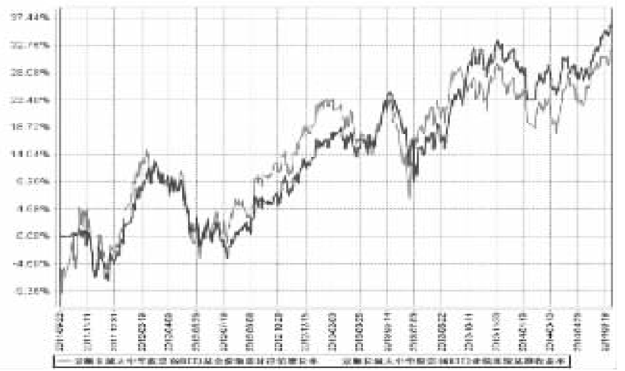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1年9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天翎	本基金经理	2011年9月22日	-	13	商学硕士,CFA。曾任台湾保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暨研究部海外组副理和基金经理。2008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国际投资部高级经理职务;自2011年9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萧光一(Mike Shiao)	投资总监	23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卓克索大学(Drexel University)金融理学硕士。专门负责大中华地区市场(香港、中国及台湾),并担任景顺大中华基金及景顺中国智选基金的首席基金经理;与此同时,自2012年6月起负责Invesco Perpetual Hong Kong & China Fund的基金管理,并为景顺中国基金的联席基金经理。在此之前,为台湾景顺投信的股票部主管,负责台湾的股票团队及投资程序,并管理一项在台湾注册的单位信托基金。1992年开始投身投资业界,在Grand Regent Investment担任项目经理达六年之久,管理中国及台湾的创业基金活动。1997年加盟Overseas Credit and Securities Incorporated,担任高级分析师,负责研究台湾的科技行业。在2002年加盟景顺前,曾于Taiw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任职三年,负责科技业的研究工作,并管理一项场外交易基金。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季度大中华市场反弹,欧美市场再创高点,带动全球股市上扬,其中台湾地区+5.1%,香港地区+4.8%,中国内地+2.3%。2季度成熟市场经济数据进一步改善,经济成长率向上,通胀压力不大,不过新兴市场经济数据则出现减缓,全球贸易动能减速。美国制造业及工业产值持续反弹,已逐步摆脱冬季天气不佳的影响。ISM指数向上,通胀数据回到1.5%,就业预期改善。欧元区PMI指数表现佳,制造业订单及工业产值也保持平稳。日本前景虽然令市场有些担心,不过消费者信心表现佳,出口数据不佳主因是工业订单回落。中国PMI指数有所好转,新订单上扬,固定资产投资改善,不过仍偏低,预期未来将有刺激政策。由于全球仍处于低利率环境,因此流动性充裕,资金持续流入基本面佳的市场,如:台湾市场今年以来外资流入金额已超越去年全年水平,资金效应仍持续。2季度大中华基金看好科技股需求持续增长,相关个股对基金收益有正贡献,估值偏低的汽车股则受到销量佳的带动,不过基金配置的零售股仍面临成长趋缓的压力,拖累基金绩效。

全球宏观方面,欧美经济稳定复苏,不过部分地区存在一些政治冲突,成为影响全球贸易的不稳定因子,中国以稳增长为目标,创造就业为基本要求下追求经济转型及国企改革,预期系统风险控制下,个别信用风险存在,个别过剩产业将面临压力。短期中国经济下行风险可控下,存在一定机会,因此3季度仍可审慎乐观。大中华基金投资策略仍以长期价值角度,选择具备核心技术、拥有品牌或行业地位稳固的公司,希望藉由持续盈利增长取得投资回报,专注于持续受惠中国长期消费增长的行业及个股。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2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1.33%。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990,954.80	83.06
	其中:普通股	18,531,267.72	77.00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1,459,687.08	6.06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94,945.10	14.94
8	其他资产	481,829.45	2.00
9	合计	24,067,729.35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特别行政区	12,035,016.22	51.63
台湾地区	6,067,536.71	26.03
美国	1,888,401.87	8.10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501,967.53	2.15
通讯	3,131,280.35	13.43
消费品,周期性	4,203,921.52	18.04
消费品,非周期性	1,989,280.71	8.53
综合经营	588,962.5	2.53
能源	977,741.27	4.19
金融	2,167,874.15	9.30
工业	1,845,079.67	7.92
科技	4,212,737.1	18.07
公用事业	372,110	1.60
合计	19,990,954.8	85.77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MEDIATEK INC	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10,000	1,040,298.65	4.46
2	DONGFENG MOTOR GRP CO LTD-H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89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90,000	991,552.51	4.25
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1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20,000	952,500.00	4.09
4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330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36,000	938,122.84	4.02
5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1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21,000	840,938.47	3.61
6	CHINA MERCHANTS BANK-H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66,000	800,481.01	3.43
7	MINTH GROUP LTD	敏实集团有限公司	425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56,000	669,416.97	2.87
8	SUN ART RETAIL GROUP LT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6808 HK	香港-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特别行政区	95,000	668,853.46	2.87
9	NOVATEK MICROELECTRONICS COR	联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34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22,000	666,203.13	2.86
10	ASUSTEK COMPUTER INC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357 TT	台湾-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9,000	617,381.20	2.65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彭博代码即BB Ticker。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5,028.11
4	应收利息	408.51
5	应收申购款	456,392.8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81,829.4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842,869.1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291,045.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965,802.6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168,112.4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9日

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19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鼎益股票(LOF)(场内简称:景顺鼎益)
基金主代码	162605
交易代码	162605
前端交易代码	162605
后端交易代码	162606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3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31,619,634.2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主动的基本面选股和最优化风险收益配比获取超额收益,力求基金财产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据以宏观经济分析模型MEM为基础的资产配置模型决定基金的资产配置,并运用景顺长城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及GVI等选股模型作为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的依据。与此同时,本基金运用多因素模型等分析工具,结合基金管理人的主观判断,根据风险收益最优化的原则进行投资组合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A200指数×80%+同业存款利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严格控制证券市场中的非系统性风险,是风险程度适中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景顺鼎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418,580.99
2.本期利润	128,917,184.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9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13,577,741.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1%	0.94%	1.05%	0.70%	2.06%	0.2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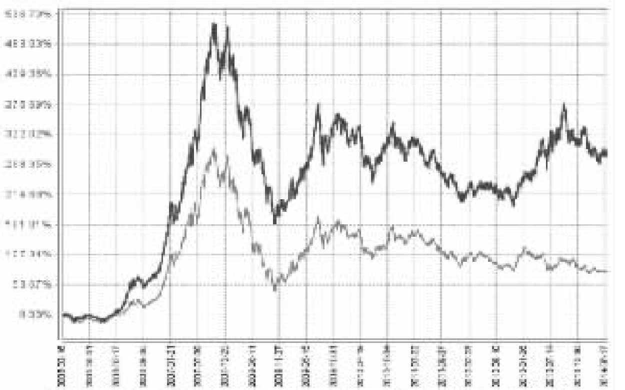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对于股票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财产的60%,持有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5年3月16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5年6月15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继荣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投资副总监	2009年9月19日	-	14	工学博士。曾担任大鹏证券行业分析师,融通基金研究员、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投资管理部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8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股市场2014年第2季度低位震荡,沪深300指数略微上涨。通讯、电子、国防军工、计算机等行业表现最强,房地产、商业贸易、交通运输和纺织服装等行业表现最差。创业板走势波动幅度最大,先是持续下跌到5月中旬,然后快速反弹,2季度上涨了近5%。2季度市场缺乏整体的投资机会,主题投资继续活跃。去IOE概念、京津冀区域概念、在线教育和蓝宝石概念表现最佳。

本基金2季度保持了偏低一点的股票仓位,行业主要配置家用电器、计算机、电子元器件、游戏、医药等行业。

2季度中国经济看到了一些短期企稳的迹象,5月宏观数据显示经济略有反弹。未来经济继续回升仍存在去年3季度高基数、库存偏高压制供需改善和地产仍无改观等三大隐忧。政府弱刺激政策对经济的促进作用相对有限,还需要密切观察地产行业能否逐渐企稳。定向降准增加了资金供给,IPO抽取资金的效应也在逐渐弱化,资金方面对市场的影响偏正面。上市公司的业绩压力较大,扣除银行后上市公司的业绩有低于预期的迹象。综上所述,我们预期A股市场第3季度仍然可能处于震荡过程中,指数波动幅度不大,主题投资以及中报超预期的成长股表现会较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2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1%,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2.06%。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74,582,609.71	75.07
	其中:股票	3,274,582,609.71	75.07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235,000.00	2.30
	其中:债券	100,235,000.00	2.3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4,403,135.90	12.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1,461,616.36	10.12
7	其他资产	11,110,267.94	0.25
8	合计	4,361,792,629.9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85,493,612.49	43.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9,409.6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35,416,574.12	14.7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20,307,706.68	5.1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7,434,786.38	7.1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2,307,812.00	3.0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3,512,708.44	2.17
S	综合	-	-
	合计	3,274,582,609.71	75.9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0,235,513	197,750,111.16	4.58
2	000651	格力电器	5,771,419	169,968,289.55	3.94
3	002415	海康威视	9,439,913	159,912,126.22	3.71
4	300020	银江股份	4,904,271	150,070,692.60	3.48
5	300058	蓝色光标	5,519,658	146,491,723.32	3.40
6	300070	碧水源	4,523,344	132,307,812.00	3.07
7	002456	欧菲光	5,600,000	120,008,000.00	2.78
8	300075	数字政通	3,552,455	114,850,870.15	2.66
9	300168	万达信息	6,164,606	113,120,520.10	2.62
10	300017	网宿科技	1,721,365	109,823,087.00	2.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235,000.00	2.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235,000.00	2.3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0,235,000.00	2.3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404	14农发04	500,000	50,240,000.00	1.16
2	130314	13进出14	500,000	49,995,000.00	1.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银江股份",股票代码:300020)于2013年11月8日收到浙江证监局对其下达的《关于对银江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理措施的决定》,决定书称浙江证监局在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其在信息披露和财务会计方面存在问题,并责令其进行改正。

2013年11月13日银江股份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并于2013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浙江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整改报告针对浙江证监局提出的信息披露和财务会计方面的问题一一提出了整改措施。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该事件确实反映了银江股份信息披露、收入成本核算方面存在问题,关联交易累计收到金额和累计支出金额分别占银江股份2012年营业收入的3.16%、4.36%,累计占用资金占2012年底货币资金为0.21%,收入和成本不准确对2012年净利润的影响为0.74%,对银江股份目前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银江股份的价值判断发生重大影响。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银江股份进行的一系列整改措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考虑到其业绩增长较快,估值合理,维持"持有"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银江股份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13,416.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859,163.5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28,361.93
5	应收申购款	9,325.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110,267.9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80,378,505.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166,724.3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5,925,595.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31,619,634.2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9日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二季度 报告

2014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19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260103
交易代码	260103
系列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系列其他子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260102)、景顺长城优选股票(260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31,727,808.87份
投资目标	本系列基金运用专业化的投资管理,为基金持有人提供长期稳定并可持续的资本增值,动力平衡基金以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为目标,注重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以达到当期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的兼顾,争取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通过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之间动态的资产配置来获得资本保全,并获得稳定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5%+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种具有中等风险的投资工具,除了结合景顺长城股票及债券投资的风险管理程序以外,为达到平稳回报的目的,该基金还将独立地对风险来源进行评估,并设立额外的风险控制管理手段。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202,301.08
2.本期利润	69,727,192.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05,093,629.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38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6%	0.83%	2.08%	0.44%	-0.02%	0.3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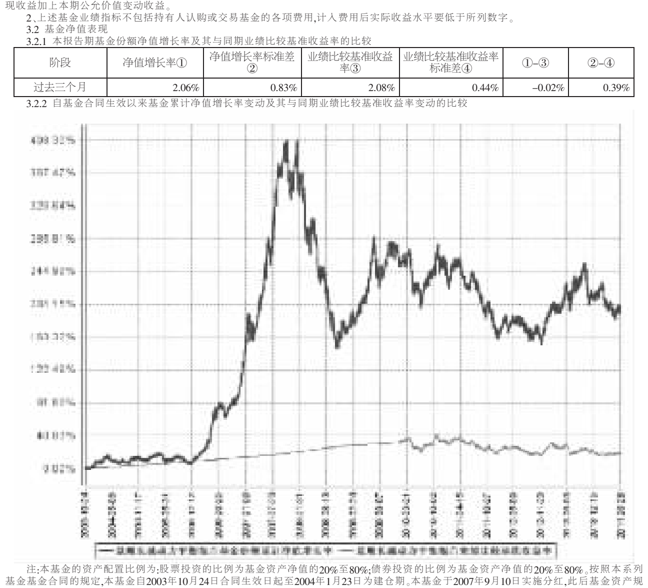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2007年9月10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2007年10月9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毛从容	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货币市场基金),景益货币市场基金、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基金、景颐双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	2005年6月1日	-	14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着重于宏观和债券市场的研究,并担任金融研究所债券业务小组组长。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05年6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张继荣	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股票投资部投资副总监	2014年1月16日	-	14	工学博士。曾担任大鹏证券行业分析师,融通基金研究员、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投资管理部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8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陈嘉平	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分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1月17日	-	13	商学硕士,CFA。曾在台湾先后担任兆丰金控兆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研究本部襄理、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室副理、德盛安联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金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资深副理;2007年11月至2010年6月担任本公司国际投资部高级经理职务。2010年1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资深研究员等职务;自2011年12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股市场2014年第2季度低位震荡,沪深300指数略微上涨。通讯、电子、国防军工、计算机等行业表现最强,房地产、商业贸易、交通运输和纺织服装等行业表现最差。创业板走势波动幅度最大,先是持续下跌到5月中旬,然后快速反弹,2季度上涨了近5%。2季度市场缺乏整体的投资机会,主题投资继续活跃。去IOE概念、京津冀区域概念、在线教育和蓝宝石概念表现最佳。

本基金2季度保持了中性的股票仓位,行业主要配置家用电器、计算机、电子元器件、游戏、医药等行业。

2季度中国经济看到了一些短期企稳的迹象,5月宏观数据显示经济略有反弹。未来经济继续回升仍存在去年3季度高基数、库存偏高压制供需改善和地产仍无改观等三大隐忧。政府弱刺激政策对经济的促进作用相对有限,还需要密切观察地产行业能否逐渐企稳。定向降准增加了资金供给,IPO抽取资金的效应也在逐渐弱化,资金方面对市场的影响偏正面。上市公司的业绩压力较大,扣除银行后上市公司的业绩有低于预期的迹象。综上所述,我们预期A股市场第3季度仍然可能处于震荡过程中,指数波动幅度不大,主题投资以及中报超预期的成长股表现会较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2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06%,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02%。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53,622,762.05	68.35
	其中:股票	2,353,622,762.05	68.35
2	固定收益投资	770,503,000.00	22.37
	其中:债券	770,503,000.00	22.3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170.00	2.9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2,180,070.58	5.87
7	其他资产	17,431,238.65	0.51
8	合计	3,443,737,241.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88,939,858.85	40.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4,114.4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5,141,901.06	11.3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60,649,020.62	4.7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566,692.08	5.9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1,920,677.58	3.5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4,240,497.46	2.77
S	综合	-	-
	合计	2,353,622,762.05	69.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5,764,693	111,373,868.76	3.27
2	300058	蓝色光标	4,102,831	108,889,134.74	3.20
3	601877	正泰电器	4,922,557	107,853,223.87	3.17
4	002415	海康威视	6,063,254	102,711,522.76	3.02
5	300020	银江股份	2,808,408	85,937,284.80	2.52
6	000651	格力电器	2,852,651	84,010,571.95	2.47
7	300017	网宿科技	1,289,874	82,293,961.20	2.42
8	300147	香雪制药	2,606,991	70,388,757.00	2.07
9	000002	万 科A	8,498,706	70,284,298.62	2.06
10	300212	易华录	2,234,093	69,971,792.76	2.0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30,535,000.00	21.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30,535,000.00	21.4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9,968,000.00	1.17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770,503,000.00	22.6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7	14国开07	2,300,000	230,828,000.00	6.78
2	140204	14国开04	800,000	80,360,000.00	2.36
3	130414	13农发14	700,000	70,000,000.00	2.06
4	140317	14进出17	600,000	60,108,000.00	1.77
5	130405	13农发05	600,000	59,694,000.00	1.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银江股份",股票代码:300020)于2013年11月8日收到浙江证监局对其下达的《关于对银江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理措施的决定》,决定书称浙江证监局在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其在信息披露和财务会计方面存在问题,并责令其进行改正。

2013年11月13日银江股份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并于2013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浙江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整改报告针对浙江证监局提出的信息披露和财务会计方面的问题一一提出了整改措施。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该事件确实反映了银江股份信息披露、收入成本核算方面存在问题,关联交易累计收到金额和累计支出金额分别占银江股份2012年营业收入的3.16%、4.36%,累计占用资金占2012年底货币资金为0.21%,收入和成本不准确对2012年净利润的影响为0.74%,对银江股份目前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银江股份的价值判断发生重大影响。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银江股份进行的一系列整改措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考虑到其业绩增长较快,估值合理,维持"持有"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银江股份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08,765.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8,708.4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090,557.11
5	应收申购款	23,207.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431,238.6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17,548,607.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06,240.1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9,227,038.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31,727,808.87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9日